

证券代码：600433

证券简称：冠豪高新

公告编号：2026-030

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6年10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董事7人，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因工作原因董事长线上参加会议，经半数以上董事推荐，由公司董事任林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要求，所包含的信息客观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同意《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相关内容详见2026年10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的《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（二）董事会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进行合理变更和调整，本次变更能够更加客观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提供更加可靠、全面、准确的财务信息和数据；本次变更无需对

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,对以往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相关内容详见2026年10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的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6-031)。

(三) 董事会以 7 票同意、 0 票反对、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核销长期股权投资的议案》

公司控股子公司珠海冠豪条码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珠海冠豪”)已办理了工商注销登记,根据《中央企业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工作规则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对持有的珠海冠豪长期股权投资原值50,000,002元进行财务核销,公司已对此项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,财务核销后对账面利润无影响。董事会同意该议案。

(四) 董事会以 7 票同意、 0 票反对、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舆情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依据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公司组织架构调整情况,公司对《舆情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:一是删除“监事”,“监事会”调整为“审计委员会”,“股东大会”调整为“股东会”;二是将舆情分类为“重大舆情”和“一般舆情”两类,并调整响应处理要求;三是优化部分描述,调整相关部门名称等。董事会同意该议案。

(五) 董事会以 7 票同意、 0 票反对、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2026年投资计划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因实际需求、市场环境变化和战略调整等原因,公司对2026年度投资计划进行合理调整,董事会同意调整事项。

(六) 董事会以 7 票同意、 0 票反对、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全面风险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为提升公司风险管理水平,根据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定以及上级主管单位的风险管理要求,结合公司组织架构、部门职能调整,对《全面风险管理制度》进行

修订，董事会同意该议案。

（七）董事会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内部审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依据公司组织架构、职能调整以及内部审计管理工作的实际，参考上级主管单位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，对《内部审计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，董事会同意该议案。

相关内容详见2026年10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《冠豪高新内部审计管理制度（2026年10月）》。

（八）董事会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内部控制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依据法律法规、行业监管规则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公司组织架构调整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内部控制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；确保内控体系合法合规、权责清晰且高效运行，董事会同意该议案。

（九）董事会以 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经理层2025年经营业绩考核情况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查同意。

根据《冠豪高新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》以及与经理层成员签订的《2025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》，同意公司经理层成员2025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，依据该考核结果、分管工作情况以及上级单位考核结果兑现绩效年薪。

关联董事李飞先生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董事会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经理层〈2026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〉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查同意。

为充分调动经理层成员干事创业积极性、主动性，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，根据《冠豪高新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行业情况及公司发展实际，董事会同意制定公司经理层成员《2026年度经营业绩责

任书》。

**（十一）董事会以 7 票同意、 0 票反对、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
《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**

依据公司污水处理能力富余的实际情况，为深化内部业务协同，实现管理优化、降本增效，公司经营范围拟增加“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”项目，并同步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对应条款。董事会同意上述事项，并提请股东会授权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相关内容详见2026年10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的《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2）。

**（十二）董事会以 7 票同意、 0 票反对、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
《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11月17日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相关内容详见2026年10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的《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3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28 日